## DRAW0003

## 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11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 目 录

[**学校概况 1**](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08)

[**第一部分 本科教学的定位、指导思想和培养目标** 3](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09)

[一、本科教学定位 3](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0)

[二、本科教学指导思想 3](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1)

[三、本科人才培养目标 3](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2)

[**第二部分 师资队伍建设 4**](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3)

[一、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 4](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4)

[二、主讲教师 4](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5)

[三、教授、副教授上课情况 5](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6)

[**第三部分 教学条件建设 6**](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7)

[一、教学基本设施 6](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8)

[二、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10](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19)

[**第四部分 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 10**](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0)

[一、专业结构与布局 10](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1)

[二、课程体系 12](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2)

[三、教材建设 14](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3)

[四、实践教学 15](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4)

[五、教育教学改革 17](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5)

[六、国内外合作与交流 20](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6)

[**第五部分 质量保证体系建设 21**](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7)

[一、教学规章制度的建设与执行 22](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8)

[二、各主要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 22](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29)

[三、教学质量监控 23](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0)

[**第六部分 教学效果 25**](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1)

[一、学生获奖情况 25](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2)

[二、毕业、就业情况 26](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3)

[三、社会评价 27](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4)

[**第七部分 办学特色 27**](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5)

[一、专业建设特色 28](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6)

[二、培养模式特色 29](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7)

[**第八部分 问题与展望** 32](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39)

[一、 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 32](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40)

[二、今后本科教学工作的基本思路 34](file:///C:\Users\pilishen\Desktop\中国政法大学2012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docx#_Toc339824641)

## 学校概况

中国政法大学是一所以法学为特色和优势，兼有文学、史学、哲学、经济学、管理学、教育学等多学科的“211工程”重点建设大学，直属于教育部。2007年，法学一级学科被教育部确定为“国家重点学科”；2011年，成为“985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大学。2012年，我校迎来建校60年的光辉时刻。

60年来，法大秉承“厚德、明法、格物、致公”的校训精神，坚持“学术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依法治校”的办学理念，以建设“开放式、国际化、多科性、创新型的世界知名法科强校”为办学目标，追求公平正义、崇尚学术自由，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大力开展科学研究，积极参与国家立法和普法宣传，主动服务执法司法实践，始终活跃在国家法治建设的最前列，始终奋进在高等法学教育的最高端，探索走出了一条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开放发展、国际发展、和谐发展的强校建设之路。学校先后培养了20多万各类高级专门人才，涌现出一大批学术名师、政法英才，创造了一系列有价值、有影响的法学研究成果，为推进依法治国进程、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在法学领域，法大已经成为我国公认的法学教育中心和政法干部培训中心、法学研究中心、国家立法和法治决策咨询服务中心、法学图书资料信息中心、法学学术和法律文化交流中心，被誉为“中国法学教育的最高学府”。 学校先后与39个国家和地区的157所知名大学和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每年通过多种合作交流项目派出近千名师生赴境外学习交流。2008年建立的中国政法大学中欧法学院是中国政府和欧盟在法学教育领域最大的合作项目。随着该项目的实施，学校培养国际型法律人才的格局、规模已经初步形成。

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14409人，其中本科生8369人，占全日制在校生的58%；硕士研究生5123人，博士研究生917人。外国留学生355人。教师821人，其中博士生导师167人，硕士生导师547人，教授248人、副教授375人，专任教师中有博士或硕士学位的比例达76%。

学校设有法学、侦查学、政治学与行政学、行政管理、国际政治、公共事业管理、工商管理、经济学、国际商务、哲学、汉语言文学、思想政治教育、社会学、社会工作、应用心理学、英语、德语、新闻学共18个本科专业，其中法学、政治学与行政学、社会学为国家级特色专业。

2012年我校在全国除西藏外的30个省、市、自治区共招收2016名本科生。我校在全国范围内依然属于热门院校，录取的绝大部分考生分数均处于当地生源的最前端，生源质量进一步全面提高。在绝大部分省、直辖市、自治区的文科或理科最低录取分数线都令人满意，基本上都高出当地重点线40分以上，其中，以北京、吉林、天津为代表，文科最低录取分数线高出当地重点线50分以上的省份达到21个；以北京、辽宁、云南为代表，理科最低录取分数线高出当地重点线60分以上的省份达到24个，在所有的省份之中，有7个省份的最低录取分数线达到了高出当地重点线100分以上的水平。

## 第一部分 本科教学的定位、指导思想和培养目标

### 一、本科教学定位

紧紧围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这一核心任务，更新教育教学理念、创新工作方法，在巩固本科教学基础地位、优化人才培养结构、健全教育质量评估制度、改革招生考试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在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化实践育人环节、强化人才培养的国际化等方面进行积极探索，实现人才培养工作的内涵式发展，使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得到显著提高。

### 二、本科教学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党的十八大思想为导向，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认真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在庆祝清华大学百年校庆上的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全面落实学校第七次党代会确立的战略部署，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稳定规模、优化结构、突出特色、内涵发展、提高质量”的发展思路，将改革创新作为人才培养工作发展的强大动力，将提高质量作为人才培养工作的核心任务，顺应国内国际高等教育发展趋势，把握高等教育主流意识，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学校在国内外高等教育领域的地位和影响，为建设开放式、国际化、多科性、创新型的世界知名法科强校进一步奠定坚实基础。

### 三、本科人才培养目标

根据建设世界知名法科强校的目标，我校确定了培养具有“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国际型”的本科生人才培养目标。

## 第二部分 师资队伍建设

### 一、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

近年来，学校大力加强队伍结构建设，顺利完成从队伍数量规模建设向队伍质量内涵建设的转变，师资队伍数量与结构更为优化，层次显著提高。截至2012年底，我校专任教师821人。其中，法学(一级学科)专业教师436人，占教师总数的53.11%；法学以外专业（含公共课）教师385人，占教师总数的46.89%，充分满足了教学、科研等工作的需要，保证了人才培养质量。

**2012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年龄（岁） | ≤35 | 35～45 | 46～55 | ＞55 |
| 数量（人） | 117 | 305 | 284 | 115 |
| 比例（%） | 14.25 | 37.15 | 34.59 | 14.01 |

**2012年专任教师职称结构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职称 | 正高级 | 副高级 | 中级 | 初级 |
| 数量（人） | 248 | 375 | 188 | 10 |
| 比例（%） | 30.21 | 45.68 | 22.89 | 1.22 |

**2012年专任教师学位结构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学位 | 博士 | 硕士 | 学士 |
| 数量（人） | 521 | 195 | 93 |
| 比例（%） | 63.46 | 23.75 | 11.33 |

### 二、主讲教师

学校实行严格的主讲教师资格审查和岗位责任制度，对主讲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学历学位、学术水平、教育教学能力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坚持将最优秀的师资配置在本科教学一线，通过激励与考核相结合，保障学科带头人担任核心课程的主讲教师，保障教授、副教授成为主讲教师。本着培训与上岗相结合的原则，学校制定了详细规划，设立专项资金，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师培训和评优表彰活动。每年组织学校教学基本功大赛，广大中青年教师踊跃参加，已成为教师切磋教学经验、提高教学水平和展示个人风采的重要舞台。2012年，我校符合主讲教师资格的人数为821人。

**2012年生师比情况**

|  |  |  |  |
| --- | --- | --- | --- |
| 学生数 | 教师数 | | 生师比 |
| 折合在校生数 | 专任教师 | 折合教师总数 |
| 14409 | 821 | 897 | 17.53 |

### 三、教授、副教授上课情况

学校进一步强化“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基本制度，引导和鼓励教师静心教学、潜心育人，妥善处理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的关系，把“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授课”作为年度考核、副教授晋升教授、导师遴选与考核的基本条件，着力提高教授授课量在全校本科生总课时量中的比重。目前，法学14门核心课程均由学科带头人担任主讲教师，非法学核心课程由学科带头人担任主讲教师的达到40%以上。全校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比例达到93.16%。

**2012年教授和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情况统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编在岗教授和副教授人数 | | | 教授和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人数 | | | 授课  比例（%） |
| 合计 | 教授 | 副教授 | 合计 | 教授 | 副教授 |
| 629 | 253 | 376 | 586 | 210 | 376 | 93.16 |

学校重点加强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队伍的建设，大幅度提升师资队伍的国际化水平，以此带动师资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截止2012年年底，共有150人次获得“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称号、“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等省部级以上荣誉称号或入选相关项目。

**师资队伍建设标志性成果**

|  |  |
| --- | --- |
| 指标 | 人数 |
| 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得者 | 41 |
| 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 | 7 |
| 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 | 1 |
| 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 1 |
| 长江学者讲座教授 | 1 |
| “长江学者和创新团队发展计划”创新团队 | 47 |
| 青年拔尖人才 | 1 |
| 青年教师奖获得者 | 2 |
| 新（跨）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 | 3 |
| 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 | 26 |
| 国家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 1 |
| 全国优秀教师 | 2 |
| 北京市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 | 13 |
| 首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 | 1 |
|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法学学科评议组成员 | 1 |
| 北京市学位委员会法学学科评议组成员 | 2 |
| 北京市学位委员会哲学学科评议组成员 | 1 |

## 第三部分 教学条件建设

### 一、教学基本设施

1.校舍建设

学校现有校园面积487358平方米。生均占地面积33.91平方米。现有教学用房93434平方米，图书馆20393平方米，实验用房10690平方米（包括科研用房），运动场地40677平方米，学生宿舍142673平方米。

**2012年基本办学条件现状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 | 目前总量（平方米） | 全日制在校生数 | 均值（平方米） |
| 生均占地面积 | 487358 | 14372人 | 33.91 |
|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 93434 | 6.50 |
| 生均宿舍面积 | 142673 | 9.93 |
| 生均实验室面积 | 10690 | 0.74 |

2.实验室、实习基地建设

学校按照“合理布局、阶段推进、突出特色、提高效用”的原则，大力改善实验室条件。我校拥有配置完备、设备先进、特色鲜明的实验室，其中包括1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个国家级法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个北京市级法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4个公共教学实验室、9个专业实验室。通过严格管理、创新机制、理顺关系，最大限度地扩展实验室的教学功能，提高利用率，使实验室成为学校教学科研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近年来，学校重点发展了一批专业性强、有一定影响力、能体现不同地域、不同行业特点的基层单位作为基地建设合作对象，建立了稳定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290个。2008年和2010年，学校与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德恒律师事务所共建的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分别被确立为北京市市级校外人才培养基地，获得60万元的专项建设经费。

2012年，学校拥有教学科研实验仪器设备总值12280.21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660.53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达8544元。学校共投入实验实践教学经费1245万元，其中实验经费457.6万元，生均791元；实习经费130万元，生均700元，其中法学实验班学生实习经费达到生均1500元。

**2012年度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情况统计**

|  |  |
| --- | --- |
| 指标 | 数值 |
|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 12280.21万元 |
|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660.53万元 |
| 折合在校生数 | 14409人 |
|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8544元 |

3.图书资料及管理、利用

中国政法大学图书馆是新中国成立后国内最早建立的以政治法律资料信息为重点的高校图书馆。学校图书馆下设三个分馆，由学院路校区图书馆和昌平校区图书馆两个分馆组成，昌平校区图书馆有文渊阁和法渊阁两个馆舍，总面积为20393平方米。图书馆采用开放的借、阅、藏合一的管理模式，共有12个阅览室，2个电子阅览室，可为读者提供阅览座位近1500余个。两校区馆藏图书可通借通还。阅览室每周开放94小时，网络资源全年每天24小时不间断服务。

在长期建设中，我校图书馆始终以建设特色馆藏为依托，以服务教学、科研为宗旨，形成了以法学为主，涵盖文、史、哲、管、经、政、教育、军事、自然科学等多科文献资源的综合馆藏体系。截止2012年，图书馆馆藏资源总量达230余万册，其中纸质文献188余万册，电子图书36万余种（册），生均图书128.17册。可利用的电子资源数据库14个。我校馆藏法律图书“优、全、广、新”，收藏比例大，基本涵盖了80年代以来国内所有的法律学术著作、本科以上法学教材和文献资料，并拥有相对丰富的清末民初珍版法律图书和港澳台版法律图书。我校“法渊阁”已成为国内高校最大的以法学类图书、文献、数据库为馆藏核心的图书馆，收藏法律类纸质文献占全部馆藏纸质文献的20%，政治法律类英文图书占外文类图书收藏的40%以上，拥有国内最多的外国法律数据库，囊括了美国两大法律数据库、联合国文献以及欧洲法律数据库。

4.“本科质量工程”和“本科教学工程”建设概况及优质教学成果和资源

在“本科质量工程”和“本科教学工程”实施以来，学校结合自身特色，紧密围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形成了全校工作服从于教学工作、全部教学工作落脚于质量提高的工作局面，搭建了“校级—市级—国家级” 三级组织管理体系。在教学基本建设、特色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水平较高、特色鲜明的教育教学改革成果，带动了全校教学工作水平的提升，切实提高了学校人才培养质量。

**优质教学成果和资源**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类别** | **国家级** | **市级** |
| 1 | 教学成果奖 | 7 项 | 9项 |
| 2 |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 3个 | 1个 |
| 3 | 精品课程 | 7门 | 11门 |
| 4 | 双语教学示范课程 | 5门 | - |
| 5 | 教学名师奖 | 1人 | 13人 |
| 6 | 教学团队 | 2个 | 9个 |
| 7 | 特色专业 | 3个 | 2个 |
| 8 | 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 1个 | - |
| 9 |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 1个 | 1个 |
| 10 | 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 | 200项 | 80项 |
| 11 | 精品视频公开课 | 1门 | - |

### 二、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在经费投入上切实贯彻“中心工作观”，坚持“保障发展、教研优先，开源节流、勤俭办学，科学管理、民主理财”的财务管理指导思想，依照“确保日常需要，科学设置专项，严控支出管理，提高使用效率”的教学经费使用原则，多方筹措，统筹规划、合理配置，确保教学经费投入。2012年，学校教学经费3467万元，本科教学工程经费345万元，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4642元，充分满足了人才培养需要。

## 第四部分 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

### 一、专业结构与布局

近年来，学校专业结构与布局进一步趋向合理化。学校本科专业达到18个，涵盖法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哲学和理学6个学科门类，13个专业类。本科专业构成了一个主体突出、特色鲜明、相互关联、彼此支撑、有机融通的专业体系。在这个体系中，法学是主体专业。学校目前约有60%的学生学习法学专业，法学院、民商经济法学院、国际法学院和刑事司法学院四大学院共同承担着法学本科教学任务。在法学主体专业的周围，有政治学与行政学、国际政治、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社会学、经济学、国际商务、工商管理、侦查学、新闻学、哲学、思想政治教育、英语、德语、汉语言文学、社会工作、应用心理学等关联专业，实现了主体专业特色鲜明、关联专业快速发展，形成了专业关联度高、知识互补性强、素质教育平台宽，专业间相互融通、相互支撑的本科专业结构布局。专业建设成绩显著，法学专业、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和社会学专业被遴选为国家级特色专业。

2012年，我校结合本科教学工程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组织法学专业、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申报了2012年度“专业综合改革试点”。同时，结合教育部本科专业目录修订工作，完成我校现设本科专业整理工作，启动侦查学专业特色化改造，学校和信息安全共性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签署共建协议，共同将侦查学改造为“侦查学（网络犯罪侦查）”，完成了颇具亮点的特色化改造，从2012年开始培养国家迫切需要的网络犯罪侦查人才。

学校以国家实施“本科教学工程”为契机，通过争取国家级项目来拼抢政策、资金支持和先行先试机会，强化、突出法学本科专业建设上的领跑地位和优势。在卓越法律人教育培养基地的评审中，成功地囊括了“应用型复合型”、“涉外型”和“西部基层型”全部三类基地的建设项目；我校“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实验教学中心”成功地获评为“十二·五”期间国家重点建设的100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中唯一的法学类“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获得200万元建设经费。

**本科专业及其学科支撑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 | 授予  学位 | 学科基础 | 设置年份 | 招生  年份 |
| 1 | 法学 | 法学 | 法学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 1954 | 1954 |
| 2 | 侦查学 | 法学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 2000 | 2001 |
| 3 | 政治学与行政学 | 国际法博士点，政治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一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学科 | 1985 | 1985 |
| 4 | 国际政治 | 2001 | 2002 |
| 5 | 行政管理 | 管理学 | 工商管理、公共管理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MPA，政治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经济法学、环境法学等博士点 | 1989 | 1989 |
| 6 | 公共事业管理 | 2001 | 2002 |
| 7 | 工商管理 | 1993 | 1994 |
| 8 | 经济学 | 经济学 | 世界经济博士点，理论经济学、 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民商法学、经济法学、国际法学博士点 | 2001 | 2002 |
| 9 | 国际商务 | 2002 | 2003 |
| 10 | 英语 | 文学 | 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法学理论法律语言方向硕士点、比较法学博士点 | 1993 | 1994 |
| 11 | 德语 | 2003 | 2004 |
| 12 | 新闻学 | 新闻传播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法学理论法制新闻方向硕士点、法律语言方向硕士点 | 2001 | 2002 |
| 13 | 汉语言文学 | 2002 | 2003 |
| 14 | 哲学 | 哲学 | 哲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法学理论博士点 | 2001 | 2002 |
| 15 | 思想政治教育 | 法学 | 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政治学理论博士点，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 1959 | 1959 |
| 16 | 社会学 | 社会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 2001 | 2001 |
| 17 | 应用心理学 | 理学 | 社会学、应用心理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刑法学博士点 | 2005 | 2006 |
| 18 | 社会工作 | 法学 | 社会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 2011 | 2012 |

### 二、课程体系

我校课程建设的总体思路是：以通识课程为平台拓宽知识口径，提高综合素质；以基础性课程为核心夯实理论基础，锤炼思维方式；以实务性课程为重点提升实践能力，打造专业素质；以精品课程为龙头，全面提升课程品质；以科学合理的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为指向，实现培养目标，提升培养质量。2012年，学校开设各类课程882门。各专业总学分在160分左右，选修课与必修课的学分比例达到4:6，实践教学学分达到专业总学分的15%。

学校坚持“孕育人文精神，增加科学素养，锤炼公共品质，拓宽知识视野”的通识教育目标，进一步充实、丰满通识教育课程体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学校于2010年开始进行第二轮通识教育改革，明确提出实施“有灵魂”的通识教育，把通识教育提升到打造“文明熔炉”的高度，设置《中华文明通论》与《西方文明通论》两门少而精的共同必修课作为通识教育的核心，同时在2012年试运行《科学技术通论》和《艺术与审美通论》，扩大通识必修课的规模；以“人文素质类”、“社会科学类”、“自然科学类”三类13门通识主干课程为支撑；以220多门一般通识选修课程为必要拓展与补充的科学、丰满的通识课程体系。这种以打造文明熔炉为指向、高质量、体系化、中西兼通的通识核心课在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塑造学生健全的人格与科学合理的知识结构方面发挥了基础性的作用。

专业课程体系得到优化，课程建设成绩显著，教学方法改革进一步深化。学校加大专业课程改革力度，逐步形成讲授课、研讨课和案例课相结合，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结合的专业课程体系。在传统讲授课程之外形成了以案例教学法和研讨教学法为主要教学方法的两大类课程体系。案例课集中运用案例教学法，从具体案例出发引导学生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训练并提高了学生的问题意识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研讨课以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为主，广泛采用合作式、讨论式教学方法，激发了学生进行科学研究的积极性，训练了学生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和精神。案例课和研讨课实现了学生课下撰写案例分析报告、专题研究报告与课上讨论的两结合，学生的学习热情普遍高涨，学习投入普遍加大，对于养成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思维批判性、创造性具有重要意义。以课程体系改革为抓手，使案例教学、研讨教学等教学方法得到进一步推广，教师和学生的主体性和积极性得到进一步提高。学校课程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绩，共建成国家级精品课程7门，北京市精品课程11门，校级精品课程67门，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1门。双语教学工作成效明显，全校开设双语课程达到37门，建成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6门。

### 三、教材建设

我校教材建设成效显著，法学教材建设成果尤为突出。几乎所有国内法学统编教材都有我校教授参与编写，有些由我校教授担任主编、副主编或编委。学校完成了18个专业893门课程教学大纲的编写工作，在“马工程”重点教材编写工作中，全校共有33名教师获聘为课题组首席专家和主要成员，在两批共14种法学教材中，我校共有9名教授获批成为首席专家；获得教育部、司法部优秀教材奖16项，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22部，获“十二五”国家级规划教材立项教材7种。

**教材建设成果**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数量 |
| 1 | 教育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材 | 33 |
| 2 | 国家“十二五”规划教材 | 7 |
| 3 |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 | 22 |
| 4 | 本校教师自建教材与选用教材 | 1020 |

### 四、实践教学

1.基于全新的人才培养模式搭建的制度框架，我校构建了特色鲜明的实践教学体系，即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宗旨，以人才培养模式和实践课程体系改革为依托，以课内实验教学环节与独立实践教学环节为两翼，以专业实习、社会实践、校外人才培养基地、专业实验室、诊所法律教育中心和模拟法庭教学为主体，以国内外学科竞赛为平台，以毕业论文工作改革和学生科研创新项目的开展为抓手，形成全实践教学环节联合培养和多模块立体整合机制。

2.学校成立了专门的实践教学组织机构和管理机构，搭建了多种形式、特色鲜明、优势互补的实践育人平台，积极推动实践教学改革。学校以国家级法学实验教学中心建设为龙头，与10所高校进行深入的交流合作，积极推进建立标准化的法学实验教学模式和实验课程，充分发挥中心的示范辐射作用。以承办北京市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为契机，探索实施“高校-实务部门”联合培养机制。2009-2012年，我校已承办四届北京市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参赛高校由首届的16所扩大到第四届的32所，500多名学生直接参加竞赛，550多人次具有丰富理论知识和实务经验的教师、实务界人士担任指导教师和比赛评委，20000多人次到场观摩本校选拔赛和正式比赛。该项赛事已经成全国规模最大的法学专业实践性竞赛。

3. 学校在本科人才培养过程中，深入开展“同步实践教学模式”。从建设庭审同步直播教师、卷宗副本阅览室等方式加强学生实践教学的培训。2012年，教务处与多家法院签订共建协议，实施同步直播庭审。通过信息技术将“庭审实况”通过同步直播搬进课堂，在学校教室中实现学生可以全天全程地远程旁听、观摩全国范围内法院的现场庭审实况，在国内外高校中尚属首创。这一举措，是标志着我校率先在全国实施“同步实践教学模式”的改革和探索。通过同步直播，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手段，与全国范围内的典型、特色、先进司法机关进行实质合作，同步直播庭审实况，将庭审的整个过程实时地从法庭“搬进”课堂，让学生能够在“法庭”内、能够庭审现场完成四年的法学专业学习。庭审同步直播是学校“同步实践教学模式”改革和探索的重要举措之一，随着“同步实践教学模式”的一系列举措的全面付诸实施，我校在人才培养中全面启动和全国司法机关的优质资源的互换、互用，让实践教学和理论知识的检验能够实时地深度嵌入到司法实务的每一个环节，实现了校内实践教学尤其是课堂实践教学由“静”到“动”、由图上演练、理论推演到实时融入司法现场、过程的彻底转变，实现了法学专业人才培养中优质司法资源的实时利用，实现了理论教学和司法过程的无缝衔接，开创了法学专业应用型、复合型、技能型人才培养的全新模式。“庭审同步直播”进课堂的正式启动，让我校学生足不出户就能够在“法庭”氛围中完成自己专业知识的学习、体会、感悟，以及同步完成理论知识的实践比对和检验。截止到2012年底，学校与国内６家区县级检察院、3家基层法院签订了新型共建协议，接收原始案例卷宗复印副本。其中馆藏的复印副本已经达到6000套左右。新型共建协议的签署以及检察、审判案例原始卷宗副本的捐赠，在法学人才教育培养中的意义重大而深远，是法学院校在案例教学中抛弃“学理案例”、“人造案例”和使用真实判例、真实案卷的开始，是真正意义的案例教学的开始。它是法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中迈出的重要一步。

4.创新工作机制，着力提高学生的创新能力。学校制定了《“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实施管理办法》、《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办法》等，从学分认定、成绩评定、成果奖励、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多方面鼓励学生参加科研创新。学校搭建多种学术平台，尽其可能地创造条件让学生较早参加科研和创新活动，实现创新性研究与实践教学的结合。鼓励教师开放自己的研究课题，引领学生参与其中，使学生的社会调查能力和科学研究能力得到了明显的提升。截止2012年，学校共资助各级创新创业项目1000余项，项目参与学生3000余人。学校建成6个法律诊所，学生共接待法律咨询4000多人次，受理案件900余件。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进展顺利，建成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已经达到280个，实现了95%学生进入基地集中实习。实施毕业论文体裁多样化改革，优化毕业论文质量控制环节。

### 五、教育教学改革

1. 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学校以复合知识、丰富阅历、开拓视野为目标，不断加大教育资源的整合力度，着眼于打通专业、学位、学校和国家的界限，积极创新和拓展教育平台，实施了“跨专业、跨学位、跨学校、跨国家”的“四跨”型人才培养模式，这一模式包括了双专业双学位制度、辅修专业制度、国内外名校交流制度等内容。

2.法学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继续走在国家法学教育改革前列。2008年学校经教育部批准招收了全国唯一的“法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验班”，开展了高级法律职业人才的六年两阶段贯通培养改革。2008年，学校成为首批“政法院校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院校，为中西部地区基层政法机关定向培养应用型人才。2010年，学校法学专业“高级法律职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获批成为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2012年，我校六年制法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验班已扩至每年招生200人，其中2008级实验班学生已经完成基础学习阶段，进入到应用学习阶段，多数学生已经在各种校外实习实践基地进行应用技能的学习，收获颇丰，而且社会反响良好。

3.成思危现代金融菁英班正式招生。我校在改造已有的数理经济与金融实验班，建立成思危现代金融菁英班，经济学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入推进。2012年度我校成思危现代金融菁英班正式开始招生，首届共招收50名学生。“成思危现代金融菁英班”培养具有创新思维、国际化视野、较深厚的现代经济学与金融学的理论素养，掌握现代经济学分析工具、能够娴熟地进行金融数量化分析的高级专门人才。实验班突出现代经济学和金融学前沿理论与分析技术的学习，加强对数学研究方法和基本分析工具的教学。学生修满经济学和数学课程学分可以获得经济学、理学学士学位。“成思危现代金融菁英班”的建设工作显著提升了我校经济学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同时有力的推动了我校经济学学科的发展。

4.探索实施教学助理制，深入推进考试制度改革。制定《中国政法大学教学助理制实施办法》，协助主讲教师开展常规性课外答疑、与学生就学习问题进行沟通交流、组织开展读书辅导、批改学生作业和试卷以及相关实验实践教学工作。创新多样化课外教学活动形式，制定科学、合理、操作性强的考核体系与岗位资助标准，保障教学助理制度在加强对学生的学习辅导方面发挥实效。强化学习过程控制和管理，加强教学过程的形成性评价，降低期末考试权重，形成更加科学合理的学生考核评价方式，对学生的总体评价中，形成性评价的比重占到50%以上。

5.加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资助力度，鼓励教师投身教学改革。学校一贯重视教学改革的研究与实践，通过制订《中国政法大学教学改革项目立项管理办法》、《中国政法大学教学成果认定办法》、《中国政法大学教学成果奖励办法》等文件，加强教学改革研究的制度建设和平台建设，提供经费和政策保障，鼓励教师投身教学改革。2012年，我校教育教学改革立项44项，委托立项20项，共资助金额125万元。学校组织了全校性的教学观摩、评课、教学竞赛等多项具体工作，各院部也通过研究所、教研室会议、专题研讨会、学术沙龙等各种组织形式，交流研讨教学方法改革的思路、方法、成果和经验。近年来我校获选的国家级和北京市级教学名师都是积极进行课堂教学方法改革、教学效果好、深受学生欢迎的教师。

6. 创新实施虚拟第三学期制度。2012年，我校开始实施虚拟的第三学期学业修读模式，这一模式以网络课程教学为主要载体，实施“循环开课、自主修读、统一考核”的修读模式，改革现行的“春季学期+秋季学期”的既有的教学运行周期性安排，突破教师、教师、教学进度等在传统上限制教学活动组织实施的形式条件，借助于网络学习平台的形式，进一步丰富教学内容和教学资源、延展教学运行的周期、强化学生在学业修读过程中的主动性与能动性，进而将学生的自主学业修读活动贯穿于学生大学学业修读的全过程。

### 六、国内外合作与交流

1．实施国内名校交流交换培养模式，进一步拓宽人才培养渠道。自2005年开始，学校先后与山东大学、武汉大学、中山大学、吉林大学、浙江大学、厦门大学和华东师范大学等7所高校签订了本科生合作培养协议。每学期派出一定数量的学生到合作高校学习，同时接收合作学校的学生到我校学习，进行交换培养。2012年，本科生交换交流培养人数约为300余人。国内名校交换交流培养模式是学校拓宽人才培养渠道、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一种新尝试。强化了学生在不同环境下的学习适应能力，有助于学生在国内名校优质学科资源中自主学习。

2．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培养学生的国际意识、国际视野与国际竞争能力。通过国际交流与合作，培养教师和学生的国际意识、国际视野、国际交往能力和国际竞争能力，提升大学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学校实施了国（境）外名校交换交流人才培养模式。我校与英国牛津大学、加拿大蒙特利尔大学、德国科隆大学等几十所国外名校有合作交流协议，每年均派学生赴英国、美国、加拿大、韩国、日本、俄罗斯、新西兰、埃及等国家以及我国港澳台地区名校交流学习。为顺利实施国境外名校交换交流培养模式，学校制订了《本科生到境外大学交流学习学分认定办法》等制度，规范学生在国境外大学的课程修读和返校后的学分认定工作。国境外名校交流交流培养模式的开展，大大提高了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国际竞争力，丰富了学生的人生阅历，扩大了学生的国际视野，在一定程度上也为学生将来的海外留学打下了基础，为这些学生的成长、成才创造了良好的条件，也大大地提升了我校的国境外知名度。

3．在实施国际化战略的过程中，学校成立了中欧法学院。中欧法学院是中国政府和欧盟之间的政府间合作项目，项目实施的目标之一就是最大限度地扩展优质教育资源的效益。中欧法学院既有代表中国法学教育和中国法律传统的优质教育资源，又有欧洲13所著名大学代表欧洲5个法律传统的优质教育资源。学校将中欧法学院的所有课程，向本校各层次学生全面开放，各专业本科生既可以通过旁听课程、开设讲座、参加座谈的方式，也可以通过将中欧法学院相关课程列入本专业培养方案计算学分等各种适当方式享用中欧法学院的优质教育资源。

## 第五部分 质量保证体系建设

学校坚定不移地把本科教学作为学校最基础、最根本的工作，领导精力、师资力量、资源配置、经费安排和工作评价都要体现以教学为中心。持之以恒地全面强化教学管理组织体系建设，以《本科教学运行质量报告》为依据，把本科教学质量作为考核学院党政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重要指标。学校建立了贯穿于教学、管理和服务的全过程的质量保障体系。形成了围绕教学中心工作各司其职、良性互动的高效质量管理模式。2007年，学校以“优秀”的成绩通过了教育部的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

### 一、教学规章制度的建设与执行

作为一所法科特色鲜明的高等学府，我校历来重视教学管理制度的建设，努力构建具有法大特色的教学管理制度体系。近年来，学校实施“依法治校”战略，强调学校的管理应该是“法式管理”，为主动适应高等教育快速发展以及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需要，学校对已有的教学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修订，并新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在此基础上出台了《中国政法大学本科教学管理典》，以“典”的形式促进本科教学管理的规范化和科学化，提高教学管理水平，保证人才培养质量，实现学校的人才培养目标。《本科教学管理典》充分体现了全面教育质量管理和以人为本的理念，内容全面，基本涵盖了教学管理的全部领域和所有环节，体系合理，操作性强，是规范教学活动的根本依据。

### 二、各主要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

多年来，学校紧紧围绕人才培养目标，遵循高等教育教学规律，认真践行全面教育质量观，加强质量建设。通过科学设定质量目标，加强质量保障组织建设，规范教学质量标准，完善质量监控体系，努力构建具有法大特色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经过长期努力，以《中国政法大学本科教学质量保障典》为核心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已初步形成。《本科教学质量保障典》以全面质量管理为理论基础，以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为质量核心，将管理、服务与教学纳入质量保障的统一体，确立人才培养质量要素的基本目标，围绕基本目标明确学校各质量保障主体的职责，并通过和谐、高效、能动的组织与运行程序和科学严谨的质量标准规范，使本科教学质量处于有效监控状态。

**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教学环节 | 质量标准 | 评价主体 | 评价对象 | 方法 |
| 理论(课堂)教学 | 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学生用） | 学生 | 教师 | 定量与定性结合 |
| 本科课堂听课评价指标体系（教师用） | 同行专家、管理人员、教学督导员 | 教师、学生 |
| 实验教学 | 本科实验教学质量标准 | 管理人员、教师 | 教师 | 定量 |
| 专业实习 | 本科生专业实习考核表 | 教师 | 学生 | 定量与定性结合 |
| 学年论文 | 学年论文登记表 | 教师 | 学生 | 定性 |
| 毕业论文 | 本科生毕业论文撰写规范 | 教师 | 毕业论文 | 定量与定性结合 |
| 本科生毕业论文评分标准 | 教师 | 毕业论文 | 定量 |
| 考试 | 本科试卷分析统计表 | 教师 | 试卷 | 定量与定性结合 |
| 专业 | 专业建设质量评价标准 | 教学指导委员会 | 专业 | 定量与定性结合 |
| 课程 | 课程建设质量标准 | 专家 | 课程 | 定量与定性结合 |
| 精品课程 | 精品课程建设评估指标体系 | 教学指导委员会 | 精品课程 | 定量与定性结合 |
| 教材 | 教材质量评估标准 | 专家 | 教材 | 定量 |
| 精品教材 | 精品教材评价指标体系 | 教学指导委员会 | 精品教材 | 定量 |
| 多媒体教学课件 | 多媒体教学课件质量评价标准 | 专家 | 多媒体课件 | 定量 |
| 教学管理与纪律 | 教学事故认定标准 | 学校 | 教师、  管理人员 | 定量与定性结合 |

### 三、教学质量监控

学校的质量监控坚持“全面管理、全程监控、全员参与”原则。全面管理是指将教学、管理与服务等影响教学质量的所有要素纳入教学质量保障的统一体，而不仅限于教学活动；全程监控是指对人才培养的全过程进行监控；全员参与是指学校的所有主体都有监督和保障教学质量的责任和权利，所有的主体都是教学质量监督和保障的主体。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每学期开展一次，通过学生评教、督导员评教、同行专家评教、管理人员评教等多种形式，对教学状况和质量进行综合评价。据统计，2011-2012年秋季学期，学生参加评教达75890人次，受评教师617人次，受评课程569门次，同行专家、教学督导员及管理人员听课127学时，学生评教平均分数为92.65，优良率为98.89%；春季学期，学生参加评教达68488人次，参评率为91.65%，受评教师632人次，受评课程570门次。同行专家、教学督导员及管理人员听课135学时，学生评教平均分数为93.78，优良率为98.22%；多主体、多维度的课堂教学评价，最大限度地保障了评价的客观性和公正性，有效地促进了课堂教学质量的提高。

学校非常重视教学信息的收集和反馈，每学期都进行例行的教学检查，了解开学前的教学准备情况、教学计划的执行情况、教师教学情况、学生学习情况以及教学保障与服务等信息，并就考试、实习、毕业论文等工作进行专项检查。此外，还通过听课、座谈、问卷调查、教学督导、BBS、网络研学平台等多种形式和手段，广泛收集教学质量信息。教务处运用教育测量与评价技术，对收集的各种信息进行分析处理，并及时向院部和相关职能部门反馈，督促其改进和提高。学校还坚持教学质量信息公布制度，如每学期发布《本科教学运行质量报告》，对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进行评价和诊断，并提出改进建议，取得了明显效果。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有效运行，强化了教职工的质量意识，提高了教学管理和服务水平，巩固了教学中心地位，也使教学基本建设得到加强，教学资源配置更加合理，教学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从而在根本上保证了人才培养质量。

## 第六部分 教学效果

### 一、学生获奖情况

近年来，我校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高，学生参加国内学科竞赛多次获奖。我校学生获得各类国际国内学科竞赛60余项。

全国性竞赛中，我校学生在2012年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中分别获得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第17届“21世纪杯”全国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全国总决赛）全国总决赛三等奖；2012年国际刑事法院审判竞赛（中国赛区）集体优异一等奖、最佳被告人书状奖、最佳被害人书状奖、最佳检察官辩手奖；第五届“北外-万慧达”杯知识产权模拟法庭竞赛获得亚军和最佳书状奖；在“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等国家级竞赛中获得二等奖。

省部级竞赛中，我校学生获得第十六届 “外研社杯·亚马逊杯”大学生英语辩论赛（华北赛区总决赛）二等奖；第二届纵横杯首都高校大学生时政知识竞赛获得三等奖；第四届北京市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获得一等奖；首届北京市大学生书法大赛获得一等奖；2012年北京市大学生创业设计竞赛等省部级学科竞赛中获得一等奖；2012年北京市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中荣获三等奖等。

国际竞赛中，我校学生在中国空间法模拟法庭竞赛中成功卫冕；中国高校第六届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比赛中夺得冠军；荷兰海牙国际刑事法院审判竞赛（中文）决赛中夺得冠军；第一届中国 WTO 模拟法庭竞赛中获得亚军；第十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辩论赛暨WILLEM C.VIS Moot国际选拔赛获得第五名、最佳辩手奖；中国国际空间法模拟法庭竞赛获得第八名；2012年国际刑事法院审判竞赛获得集体优异一等奖、最佳被告人书状奖、最佳被害人书状奖、最佳检察官辩手奖；第三届国际航空法模拟法庭比赛获得第五名、反方最佳诉状奖。

### 二、毕业、就业情况

2012年全校应届本科毕业生2183名，其中2171名学生获得毕业证书，且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对2171名学生授予了学士学位。12名学生获得结业证书。。

毕业生就业状况良好是衡量一所大学办学水平的重要指标。多年来，我校毕业生以的综合素质赢得了社会各界用人单位的欢迎与好评，用人单位普便认为我校毕业生“整体素质高，适应能力强”；“理论功底扎实，实践能力突出”，“忠于职守，勤奋敬业”。在近年来全国毕业生就业形势日趋严峻的情况下，我校本科毕业生初次全员就业率保持在90%以上。毕业生就业质量稳定，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仍是毕业生就业的主要渠道，毕业生的岗位选择领域也出现拓宽的趋势。据统计，在近三年的平均升学率约30%，2012年，共有615人升学，有237人选择出国进行学位攻读，毕业生选择出国（境）继续深造的人数呈现增长势头；从毕业生就业性质看，毕业生到党政机关就业继续保持较高比例，约占总数的40%以上 ；到企业的占总数的 30% 左右；毕业生到金融系统就业继续保持一定规模，约占签约总数的20%。

### 三、社会评价

60年来，学校始终以推动国家的法治昌明、政治进步、经济发展、文化繁荣、社会和谐为己任，将自身发展融入国家法治建设的历史进程，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和优势，成为国家实施依法治国方略的重要依托。从上世纪50年代关于“法律平等”的讨论，到改革开放后关于“人治与法治”的争论，再到后来对“市场经济就是法治经济”、“法治国家建设”以及“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等问题的讨论，法大人都是发起者或主要参与者，引领着国家法学理论的变革和法律思想的更新。自建校以来，学校参与了共和国几乎所有的立法活动，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形成和完善做出了突出贡献，被誉为“全国人大最得力的助手”。学校不仅为国家培养了一大批职业法律人才，而且为国家培训了一大批政法干部，被誉为“共和国政法干部的摇篮”。学校先后有多人在中央政治局、全国人大常委会等机构的集体学习中担任法制讲座的主讲，广大师生还积极投身于普法宣传和法律援助工作，成为国家普法的重要基地。学校始终是社会主义法治精神的大力弘扬者、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忠实践行者、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积极建设者、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定捍卫者。

## 第七部分 办学特色

2012年，学校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认真抓实本科教学各项基础工作，进一步调整和丰富改革发展思路，积极推进本科专业特色化建设，不断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大力提升本科人才培养的国际化水平，在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方面采取了一些新举措，取得了一些新进展。

### 一、专业建设特色

学校积极推动本科专业的时代转型和特色化建设，通过特色而异军突起，形成具有法大特色与彰显度的专业独有亮点和区分度。

1.进一步突出和强化学校“特而强”的法学专业特色，坚定有力地做强法学专业。以国家实施“本科教学工程”为契机，通过承担国家级项目来获取政策、资金支持和人才培养上的先行先试机会。强化、突出法学本科专业建设上的领跑地位和优势。2012年，学校围绕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任务，针对法学教育面临的问题与挑战，以提高法律人才的实践能力为重点，积极采取多种举措，探索和尝试法律人才培养的类型化，努力培养适应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需要的卓越法律职业人才。

2. 2012年底，学校组织申报并成功获批了教育部、中央政法委员会实施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中的三个基地：应用型、复合型法律职业人才教育培养基地、涉外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与西部基层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各基地已经开始探索不同形式培养工作。我校各基地建设工作根据任务书的计划真抓实干，围绕培养卓越法律人才培养的目标，以体制机制改革为先导，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细化分工，建立基地建设工作的良性运行机制，以教育教学改革为核心，优化培养方案、改革教学方法、强化实践教学，创新基地建设工作的系统化改革措施，及时总结工作经验，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以及法律实务部门的广泛参与，不断提高法学人才培养质量，从而形成具有鲜明中国政法大学特色的卓越法律人才培养模式。

3.以课程类型革新为抓手，积极推动教学方法改革，实现教学质量显著提升。学校通过加强研讨课程、案例课程与实务技能课程建设，全面实施必修课程中基础理论讲授与案例、研讨、实践教学相结合的教学组织形式，以课程类型革新以抓手促进教学方法改革，着力推广研讨式、启发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方法，以教学方法改革来实现小班教学，最终实现以课程类型革新、教学方法改革、小班教学促进本科教学质量的全面提升。目前，学校共开设案例课58门，研讨课62门，实务技能课45门，每学年选课人数达到3700人次。

### 二、培养模式特色

2012年，学校在遵循教育教学基本规律的基础上，在通识教育、实践教学、国际化人才培养三个方面实施了多项具体措施，人才培养模式的特色进一步凸显。

1.进一步强化通识教育。2012年，学校在通识课程体系的建设上进一步加大资源投入，加大教学团队上的协同创新，汇集京师几十位学术大师精心锻造“中华文明通论”、“西方文明通论”等精品化的通识教学课程，充实、丰满通识教育主干课程和一般课程，着力构建以培养学生“心智、人格”为目标的有灵魂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培养学生具有“广博的知识基础”和很强的动手能力，切实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国家的战略需求。同时，重点思考和用心培养学生具有“坚定的公共责任感和深厚的人文情怀”，尤其是要破除法学人才培养中的三个内部矛盾：学生的规则意识过强而包容性不足，善于死记硬背而缺少发散性思维，解决问题只讲因果关系而缺乏人文情怀。

2.持续加大实践教学力度。全面厘清思路，加大建设力度，初步构建形成了具有法大特色的从“理论教学—模拟教学—仿真教学—全真教学”的递进式的课堂实践教学体系，建立优势互补的五大课程模块。即：（1）实务技能课程：由来自审判、检察一线的检察官、法官为主讲教师，以围绕自身办理过的具体案例为内容，以案例分析和研讨为主要教学形式，训练学生案例分析能力和收集、整理、分析信息和表达等方面的能力；（2）双师授课课程：由校内理论教师和校外具有丰富实务经验的法官、检察官、律师等司法实务界人士共同担任一门课程的主讲教师，注重专业知识与实践技能的有机融合；（3）模拟法庭课程：使学生熟悉庭审业务，掌握基本的诉讼技巧，受到多学科、多法律部门的综合训练；（4）角色体验课程：学生在课堂内完成以角色体验为形式的法庭技能训练，使学生在角色的准备、体验、冲突、转换中进行互动学习。（5）法律诊所课程：学生通过代理真实案件，从实践和经验中学习法律实战技能。

建立同步实践教学体系。率先创建了检察案件原始案卷副本档案阅览室、审判案件原始案卷副本档案阅览室、公益法律援助原始案卷副本档案阅览室，实现了使用真实案例进行教学。建设2间多功能墙幕式教室，和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等全国各级法院签署协议，基本实现每天上下午各转播一个法院的庭审，供全校学生观摩学习。积极争取法律实务部门捐赠实况庭审录像，建设实况庭审录像资料库，到2012年底录像副本已达1200余盘。

通过“双千计划”，引入一线专业型领导任专职教师。2012年，学校在全国率先落实“双千计划”，批量引入能够完成司法实务课程讲授的高层次专家。聘请检察系统的5位具有长期丰富一线司法经验的专家型领导到我校任教2年（包括最高人民检察院的两位厅长、2位省检察院的副检察长、1位地级检察院的检察长），承担本科生司法实务类课程的讲授。

3.加强人才培养的国际化建设。本科人才培养的国际化水平，是学校国际化战略的关键环节。为积极应对全球化对于高等教育带来的机遇与挑战，我校提出建设“世界知名法科强校”目标，加快实施国际化战略，把提高国际化水平作为重要抓手和新的增长点，把高端国际合作转化为人才培养特色，充分利用国际优质教育资源，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学校近年来实施“大外事”思路，积极对外构建人才培养的境外固定合作平台，依托近年来海归教师数量快速增大的优势，依托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等政府资助项目，着力加大和国外名校、港澳台地区高校的互派学生数量和频率，实施课程、项目、专业建设的国际合作等人才培养的多种国际化模式，稳定境外合作方，实现学生互换、学分互认。同时，着力强化海外暑期学校的建设力度，每年暑期安排200名以上的本科生赴美国、加拿大、德国等国家参加暑期学校。此外，积极探索本科生的海外实习，着力加大海外实习基地的建设力度，搭建了美国密西根州法院实践项目等海外实践基地平台。2012年，学校全面加大对于国际交流、国际竞赛活动的支持力度，着力培养学生的国际视野、国际交流和竞争能力。2012年，学校派出300多名本科生参加各种形式的国际交流活动。

## 第八部分 问题与展望

中国政法大学历来把培养一流人才作为学校的根本任务，并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近年来在各级政府的支持下，在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学校重视人才培养上的协同创新，2012年各方面均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绩。但是，对照建设世界知名法科强校的目标，学校深刻认识到，未来的本科教学工作任重道远。今后，学校将以人才培养为核心，科学研究为基础，社会服务为方向，文化传承创新为引领，构建大学各项功能相互促进、相互支撑、办学质量整体提升的新格局，继续保持本科教学的优势地位。

### 一、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

1.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建设应进一步加强。我校获评中央政法委、教育部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三个基地情况，这是我校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的一个新高度和新起点。如何建设好三个卓越基地、培养高水平高素质的法学专业人才是我校下一步面临的机遇和挑战。我校从加强实践教学环节、拓展本科生国际化培养等角度，致力于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以培养方案为抓手，将同步实践教学理念和国际化培养理念相结合，完善师资力量并改善教学条件。

2.强化法学以外专业的建设，突出专业的特色化。学校长期以法学为优势和特色，近几年来，早期定位为支撑学科的一些法学以外学科成长迅速，“支撑性”角色日益淡化，学校发展定位中的“多科性”特点日益凸显，初步形成了法学优势特色学科与关联学科之间良性互动、协同共进的良好发展势头。但是，学科交叉融合的速度、深度、广度都有待提高，因此，未来几年，学校将着力推动和支持学科专业的交叉融合式发展，着力加大“成思危现代金融菁英班”、“法商结合型人才培养模式”、“英语专业、德语专业与法学专业的复合型培养模式”等人才培养模式在专业交叉、融合方面的探索，推动专业协同和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上的法大特色，推动本科专业的时代转型和特色化建设。

3.健全社会资源支持本科教学发展的长效机制。未来几年，应当着力构建人才培养上的稳定化协同创新机制，进一步获取社会资源来支持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通过建立、完善与政府机构、行业协会、企事业单位等共建的多层次多类型合作平台，通过进一步加强与校董、董事单位以及其它战略合作伙伴的深层次合作，加大社会资源对本科教学的关注度。通过设立本科生国际交流与培养基金、共建校外尤其是海外人才培养基地等项目，赢得社会的支持和回馈，形成合力共同致力于学校本科教学的长远发展。

### 二、今后本科教学工作的基本思路

1. 依托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开展法学专业特色化改造。积极推进“应用型、复合型人才”和“创新型、国际性人才”齐头并进式的人才培养双目标。一是继续加大“应用型、复合型、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力度；二是大力推进“创新型、国际性人才”的教育培养，高度重视“创新性、国际性人才”的培养，充分释放法大涉外型法学人才培养的潜力和能量，在涉外型高端法律职业人才培养上展现法大的能力、水平和特色。

2．进一步巩固本科教学的基础地位，全面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探索科学基础、实践能力和人文素养融合发展的人才培养模式。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拓展素质教育的内涵，从单纯重视“创新精神、实践能力”拓展为“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的并重。加大各类专业实践教学的学分学时，实施“同步实践教学”模式，建立实践教学的法大特色和模式，引领全国法学教育中实践教学改革的潮流。突出和重视人才培养的个性化，引导学生转变学习方式，构建更加适合学生发展的自主学习、多元学习模式，推动学生释放个性、自主学习。

3．创新本科人才培养的流程和方法。以专业课程体系建设为抓手，推动专业课程的教学方法改革。全面进行大学英语教学改革，实施以学术英语、学科英语和通用英语为内容的课程体系改革、学习模式改革。进一步改革考试制度，强化学习过程控制和管理，加强教学过程的形成性评价。实施本科生学业规划指导计划，提高学生学业修读的质量与效率。着力提升教学设备设施的信息化水平，以信息技术升级促进教学方法改革、教学质量提升。强化教研室、教学团队、课程组等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4．健全教育质量评估制度。强化、完善教学督导、校院处领导教学检查、同行听课评估、学生评教等多种形式的日常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探索建立覆盖招生、培养与就业质量跟踪的定量化教学质量评测体系，健全教学运行质量信息的收集与反馈机制，进一步加强对于人才培养质量形成过程的监控。建立“本科教学运行质量报告”学期化发布制度，全面反映教学运行质量状况。优化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为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师资队伍建设、教学条件改善等方面提供决策依据。